

惠州学院文件

惠院发〔2020〕111号

关于印发《惠州学院2020年财务综合预算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惠州学院2020年财务综合预算方案》已经学校第436次校长办公会审议，第512次党委会审定，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表决，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惠州学院
2020年7月6日

惠州学院 2020 年财务综合预算方案

为全面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结合我校“十三五”规划、省市共建、转型发展及事业发展的需要和财力，参考 2019 年度我校预算执行情况，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特制定本方案。

一、财务预算编制的原则

1. 量力安排预算，重视资金效益。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在测算收入、往年结转结余以及预算执行情况的基础上安排年度支出。提前谋划，认真论证项目支出，保证项目实施精准性，建立专项资金支付跟踪问效机制，提高资金利用率。

2. 重点保障民生，坚持收支平衡。用足用够工资调整政策，保证教职工收入逐年提高。在把握好学校整体资金总量的基础上，按照预算编制标准合理编制收入，科学编制支出，有保有压、突出重点，确保收支平衡，不搞赤字预算。

3. 厉行勤俭节约，优化支出结构。坚持过紧日子，反对铺张浪费，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继续加大对学科建设、平台建设、教学改革、科研创新、人才引进、师资培养等内涵建设投入，保障和促进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4. 硬化预算约束，严肃预算管理。严格按照财经法规合理科

学编制预算方案。以《预算法》为依据，按《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综合预算。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管理的严肃性、权威性和预算执行的约束力。预算执行过程中如有变动，将按照《预算法》和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相应调整。

5. 明确预算目标，强化绩效评价。构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努力盘活存量、用好增量，着力提高学校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设立预算目标，扩大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实施2019年度“冲补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及学校整体资金绩效评价等评价工作，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二、财务收入预算情况

2020年财务收入预算总额为81,491.19万元。包括：

（一）财政补助收入预算32,625.15万元。包括：

1. 省财政拨款预算27,999.60万元。其中：主要包括生均定额23,422万元、离退休经费1,819.83万元、国家励志奖学金及助学金1,287.00万元、2020年粤东西北地区中小学教师公费定向培养教育经费696万元、世行贷款项目村小、教学点教师全科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2020年省配套资金482.98万元、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补助79.29万元、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资金62万元和建档立卡学生补助资金150.50万元。

2. 惠州市财政各类拨款预算4,625.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经费3,740.01万元、各类专项经费885.54万元。

（二）教育事业收入预算18,875.43万元。

(三) 科研事业收入预算 2,000 万元。

(四) 经营收入预算 1,500 万元。包括：学生食堂、教工餐厅、学术交流中心客房部。

(五) 省市共建专项经费收入预算 12,530.00 万元。

(六) 提高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补助专项资金预算 6,183 万元。

(七) 其他收入预算 1,112.98 万元。

(八) 上年结转 6,664.63 万元。

三、财务支出预算情况

根据 2020 年综合财务收入预算情况，2020 年可用于安排支出的经费合计为 81,491.19 万元。包括：

(一) 人员经费预算 40,400.87 万元。包括：

1. 在职人员工资 29,829.60 万元；

2. 离退休人员工资 1,846.08 万元；

3. 新机制聘用人员工资 4,566.14 万元；

4. 合同制人员工资 2,231.00 万元；

5. 外教人员工资 1,832.40 万元；

6. 人员经费划拨至二级学院支付的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25.99 万元；

7. 职工福利费 69.66 万元。

(二) 教学经费预算 11,206.63 万元。包括：

1. 教学改革经费 687.33 万元；

2. 专业建设经费 2,012 万元；

3. 实践教学经费 1,666.97 万元;
4. 其他教学专项经费 394.91 万元;
5. 教辅经费 291.28 万元;
6. 两馆经费 303.25 万元;
7. 国际交流经费 292 万元;
8. 图书教学资源 720 万元;
9. 交响乐团演出经费 112.92 万元;
10. 世行贷款项目村小、教学点教师全科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 2020 年省配套资金 482.98 万元;
11. 仲恺信息学院 400.00 万元;
12. 惠东时尚创意学院 120.00 万元;
13. 学生专项经费 3,722.99 万元。

(三) 科研经费预算 3,490.54 万元。包括:

东江大讲堂经费、学术交流经费、知识产权、贯标经费等。

详见《科研经费预算表(二级)》。

(四) 行政管理经费预算 2,982.96 万元。包括:

1. 行政机关各部门办公费和基本业务费 898.62 万元。详见《2020 机关各部门办公及业务费预算表(三级)》。

2. 行政管理经费中的专项项目经费为 2,084.34 万元。详见《2020 年行政管理经费预算表(二级)》。

行政管理经费说明:

(1) 人员基数以人事处提供的人数为准;

(2) 机关各部门办公费按机关各部门人数(含正式职工、机关办公室聘用人员)确定,人均2000元;

(3) 专项经费:参考2019年机关各部门专项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并根据学校财力和发展计划,按机关各部门申报项目的轻重缓急予以安排。

(五) 人才引进经费2,281.90万元。详见《人才引进经费预算表(二级)》。

(六) 条件建设经费2,772.21万元。详见《条件建设经费预算表(二级)》。

(七) 后勤保障和基本建设经费17,656.08万元。详见《2020年后勤保障和基本建设经费预算表(二级)》。

(八) 校长机动费预算700万元。

四、预算执行的有关规定

1. 严明财经纪律,规范经费审批。各部门行政负责人应按照《预算法》、《会计法》、《政府会计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并对其所管理经费开支的真实性、可靠性负法律责任。为此,要求各部门行政负责人在审批经费开支时,应认真审核,做到报销手续完整,票据合法。

2. 严格执行标准,控制开支范围。各部门应严格执行预算经费的开支标准和范围,不得安排无预算、超预算、超标准和超范围的财务开支。各部门应指定财务经办人、票据管理员统一办理本单位范围内的财务收支、票据领用、核销等财务手续,并加强

财务收支和票据管理。

3. 强化预算管理，重视资金执行。为保证资金执行进度，2019年结转资金必须于2020年6月30日前支付完成，其余资金则要求在2020年度内支付完成，未按时完成支付将清理收回，并由学校统筹安排资金使用。

4. 做好事前谋划，落实分配程序。学校预算下达给各职能部门管理的待分配经费，各职能部门要及时提出经费使用方案，经财务部门会稿签署意见后按规定程序报相关校领导审批。

5. 加强往来管理，及时清理挂账。加强财务收支管理，及时结清财务挂支事项，出差挂支款必须在返校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办理财务报销手续，其他业务挂支必须在一个月内办理财务报销手续。

五、预算调整

年度预算经公布执行后，一般不予调整，如确需调整，可按规定程序报批。预算调整事项主要涉及年度预算的追加（减）及预算项目之间的资金转移。

各单位需要进行预算调整时，应当将预算调整的原因、项目、数额、措施及有关说明报财务处。财务处审查后，按规定程序上报审议批准。未经批准，不得调整预算。

校对入：李丽婷